

债券代码：148730.SZ

债券简称：24运通01

债券代码：524288.SZ

债券简称：25广电运通K1

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4年度)



(注册地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林路9、11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

2025年6月

重要声明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披露的《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电运通”或“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广发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 录

第一章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1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3
第三章 发行人的经营和财务状况.....	4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和披露的核查情况、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	7
第五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8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及能力分析.....	9
第七章 发行人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10
第八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11
第九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12
第十章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13
第十一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及相应成效.....	14

第一章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获批文件和获批规模

发行人于2024年4月1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4】533号），同意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含）20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发行人于2024年4月29日完成发行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24运通01”），发行规模为10亿元。发行人于2025年5月30日完成发行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25广电运通K1”），发行规模为4亿元。

三、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一）24运通01

1、债券名称：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24运通01”）。

2、发行规模：人民币10亿元。

3、债券期限：3年。

4、债券利率：2.30%。

5、还本付息方式：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6、起息日：2024年4月29日。

7、付息日：2025年至2027年每年的4月2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8、本金兑付日：2027年4月2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9、特殊权利条款及报告期内执行情况：无特殊权利条款。

10、最新信用级别：根据广州普策信用评价有限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出具的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主体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主体评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11、债券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募集资金用途：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13、债券担保情况：无担保。

（二）25广电运通K1

1、债券名称：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25广电运通K1”）。

2、发行规模：人民币4亿元。

3、债券期限：3年。

4、债券利率：1.80%。

5、还本付息方式：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6、起息日：2025年5月30日。

7、付息日：2026年至2028年每年的5月3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8、本金兑付日：2028年5月3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9、特殊权利条款及报告期内执行情况：无特殊权利条款。

10、最新信用级别：根据广州普策信用评价有限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出具的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主体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主体评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11、债券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募集资金用途：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股权投资。

13、债券担保情况：无担保。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督促发行人进行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监测发行人是否发生重大事项，按月定期全面核查发行人重大事项发生情况。针对发行人发生的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人已及时公告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受托管理人还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二、监督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监督并定期检查发行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和使用情况，监督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受托管理人及时向发行人传达法律法规规定、监管政策要求和市场典型案例，提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三、督促履约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已督促发行人按期足额付息，持续掌握受托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第三章 发行人的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	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曾用名称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中文简称	广电运通
公司英文名称	GRG Banking Equipment Co.,Ltd.
法定代表人	陈建良
注册地址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林路9、11号
办公地址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林路9、11号
邮政编码	510663
公司网址	www.grgbanking.com
电子邮箱	securities@grgbanking.com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谢华
联系地址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林路9、11号
电话号码	020-62878517
传真号码	020-62878517
电子邮箱	securities@grgbanking.com

二、发行人经营情况

2023-2024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904,327.55万元和1,086,636.15万元。2023年，发行人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151,681.60万元，上涨幅度为20.15%；2024年，发行人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182,308.60万元，上涨幅度为20.16%。发行人分行业、分产品营业收入和成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近两年营业收入结构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分行业				
金融科技	640,357.20	58.93	603,523.39	66.74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城市智能	446,278.95	41.07	300,804.16	33.26
分产品				
智能设备	445,895.64	41.03	332,127.53	36.73
软件开发及服务	205,446.57	18.91	142,966.05	15.81
运维服务及其他	435,293.94	40.06	429,233.96	47.46
合计	1,086,636.15	100.00	904,327.55	100.00

近两年营业成本结构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金额
分行业				
金融科技	417,136.74	55.73	368,498.09	63.55
城市智能	331,414.50	44.27	211,336.33	36.45
分产品				
智能设备	333,473.73	44.55	239,769.22	41.35
软件开发及服务	113,799.66	15.20	66,120.84	11.40
运维服务及其他	301,277.86	40.25	273,944.36	47.25
合计	748,551.25	100.00	579,834.42	100.00

三、发行人财务状况

主要指标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变动比例 (%)
总资产（万元）	2,809,408.88	2,615,234.66	7.42
总负债（万元）	1,279,299.41	1,173,254.02	9.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万元）	1,257,858.35	1,200,419.01	4.78
所有者权益（万元）	1,530,109.46	1,441,980.64	6.11
营业收入（万元）	1,086,636.15	904,327.55	20.16
营业成本（万元）	748,551.25	579,834.42	29.10
利润总额（万元）	128,667.79	143,906.55	-10.59
净利润（万元）	115,689.23	127,155.23	-9.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91,982.67	97,692.00	-5.84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26,658.49	150,255.71	-15.70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83,917.04	-31,018.69	-492.92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8,686.13	-73,066.68	152.95
流动比率（倍）	1.80	1.67	7.78
速动比率（倍）	1.51	1.44	4.86
资产负债率（%）	45.54	44.86	1.52

截至2024年末，发行人资产总额为2,809,408.88万元，较2023年末增加了7.42%；所有者权益总额为1,530,109.46万元，较2023年末增加6.11%。截至2024年末，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为45.54%，较2023年末略有增长。

2024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为1,086,636.15万元，净利润115,689.2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91,982.67万元。发行人2024年营业收入较2023年度增加20.16%，主要原因为收购广电五舟以及政企数字化重点项目收入增加。

2024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6,658.49万元，较2023年减少15.70%，未发生重大变动。2024年，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83,917.04万元，较2023年减少492.92%，主要系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较多所致。2024年，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8,686.13万元，较2023年增加152.95%，主要是发行债券及取得银行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和披露的核查情况、专项账户 运作与核查情况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和披露的核查情况

24运通01发行规模为10亿元，期限3年，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4年末，该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25广电运通K1发行规模为4亿元，期限3年，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股权投资。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该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暂未使用完毕。

经核查，暂未发现发行人募集资金披露存在问题，暂未发现募集资金使用与约定不符的情形。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

发行人、受托管理人与监管银行已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截至2024年末，未发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异常的情况。

第五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一、报告期内发行人披露的定期报告、临时报告和其他兑付兑息公告情况

2024年度，24运通01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披露过的公告详见如下表格：

日期	公告
2024/6/28	关于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
2024/8/30	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

二、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经核查，2024年度内，暂未发现发行人在信息披露义务履行方面存在问题。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及能力分析

发行人经营情况总体良好，具有较为广泛的融资渠道和较好的融资能力，为各项债务的偿还提供了相对稳定的偿债资金来源。报告期内发行人债务偿还未见异常，发行人偿债意愿未见重大不利变化。

截至2024年末，发行人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1.80和1.51，较2023年末略有上升。2024年末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为45.54%，较2023年末略有上升，但并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基于上述偿债指标分析，发行人偿债能力未见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总体分析，发行人偿债意愿及能力未见重大不利变化。

第七章 发行人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一、本次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24运通01、25广电运通K1无增信措施。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做出一系列安排，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二、发生重大变化的基本情况及处理结果

2024年度，24运通01内外部增信机制和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八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本期债券的本 息偿付情况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做出一系列安排，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2024年度，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未见异常情形。

二、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24运通01已完成2024年度付息，25广电运通K1未届首次付息日。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24运通01、25广电运通K1均未届本金兑付日。

第九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2024年度，24运通01未发生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情况。

第十章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 执行情况

根据广州普策信用评价有限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出具的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主体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主体评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级别反映了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2024年度，发行人未出现主体评级不利变动的情形。

第十一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 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及相应成效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披露临时公告1次，受托管理人相应公告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1次，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受托管理人于2024年7月2日公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及时披露相关事项。

截至目前，发行人各项业务均未见异常，上述事项暂未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本页无正文，为《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4年度）》之盖章页）



2025 年 6 月 23 日